

上海东硕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变更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程序履行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于 2018 年 3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

任命虞亮先生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本次会议召开 15 日前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实际到会股东 5 人，持有公司股份 106,000,000 股，占股份总数的 100.00%，会议由董事长陈业钢先生主持。

以上决议表决情况为：

同意股数 1060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100%；反对股数 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0%；回避股数 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0%；弃权股数 0 万股，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 0%。。

(二)被任免董事人员情况

虞亮先生，1970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1年7月至2002年12月，任皖淮化集团水质中心主管；2003年1月至2005年10月，历任上海太比雅科技有限公司部长助理、部长；2005年10月至2008年7月，任美国麦王环保能源集团/麦王环保工程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8年8月至2009年8月，任上海东硕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总监；2009年7月至2010年7月，任VEOLIA项目经理；2010年7月至今，任上海东硕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2016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对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的监管问答》，按照相关监管要求，公司董事会核查了新任董事张洪林先生是否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联合惩戒对象名单的情形，经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shixin.court.gov.cn/>）全国法院被执行人信息查询系统（<http://zhixing.court.gov.cn/search/>）、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截止本公告日，其不存在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及被执行联合惩戒的情况。

该任命董事虞亮先生持有公司股份0股，占公司股本的0.00%。

（三）任命原因

原董事张玉辉先生辞去公司董事职务，公司股东陈业钢先生提名虞亮先生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公司董事会同意选举

虞亮先生为公司董事，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任命虞亮先生为公司新任董事。

二、上述人员任免对公司的影响

(一)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成员人数的影响

新董事任职后，公司董事人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对公司生产、经营上的影响

该董事任命符合公司正常发展要求，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上海东硕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东硕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3 月 23 日